

福建省财政厅文件

闽财发〔2017〕11号

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《福建省 2018 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发展项目申报指南》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区）财政局、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，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、农村发展局：

根据《福建省国家农业综合开发资金和项目管理实施办法》（闽财发〔2017〕1号）和《关于加强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》（闽农综办〔2017〕3号），现将《福建省 2018 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发展项目申报指南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做好项目申报工作。

附件：1. 福建省 2018 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发展项目申报

指南

2. 2018 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发展财政补助项目情况表
3. 2018 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发展贴息资金审核汇总表
4. 2019 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发展贴息项目单位名录汇总表



信息公开类型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国家农发办、财政部驻福建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

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17 年 6 月 2 日印发
